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
6#制氧机及其配套设施资产包拆除施工
治安、消防管理协议

为确保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资产拆除施工过程中治安、消防安全，严格要求资产受让方落实各项措施，严格履行管理责任和落实施工安全方案，根据莱芜分公司《治安保卫管理办法》、《拆除施工现场治安与消防安全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签订本协议。本协议对受让方的要求包含其所聘用的施工单位，且受让方标准 JGJ147-2016《建筑拆除工程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负全部责任。

一、消防管理协议

（一）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受让方必须明确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各自消防安全职责。并根据职责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和管理人，负责拆除现场的日常防火安全管理工作。根据拆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在保证充足应急水源、消防安全通道畅通的基础上，在施工现场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水车等，并对作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学习正确使用消防器材的方法，加强安全防火意识。

（二）建立动火安全管理制度

施工现场建立健全动火安全管理制度，严格动火审批，对作业人员进行用火安全施工教育培训，提高用火安全意识。拆除时，当遇有易燃、可燃物及保温材料时，严禁明火作业，应充分辨识评估动火风险，经施工安全负责人审查批准，方可在指定时间和拆除区域作业。作业时应配备专人监护，作业后必须确认无火源危险后方可离开作业地点。

（三）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管理制度

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管理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标准 JGJ46《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规定执行，做到现场用电有人管，临时用电要规范，确保用电安全。制度明确办理临时用电手续，落实防范控制措施、责任人。

（四）建立应急处置预案

受让方应根据拆除施工内容，评估施工风险和火灾危险性，根据评估结果制定火险火灾（灭火和）应急预案。明确组织机构、接警程序、应急疏散、采取措施、通讯联络。拆除施工现场一旦发生火险或火灾事故时，应及时启动相应预案，及时用灭火器扑救初起火灾，及现场消防水带施救。后拨打（76820119）火警电话。根据火灾燃烧物的不同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施工现场设置消防车道或不应占有现有消防车道，并应保持畅通，保证消防车辆能够及时进入事发现场进行救援工作。

（五）制度报备

施工前三天，受让方应将消防安全责任制、动火管理制度、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和灭火与应急处置预案一并上报保卫部、综合管理室（保卫）及消防大队备案，并递交本项目安全环保治安保证金缴款证明。经保卫部审验，制度报备符合该规定时予以许可施工，否则不允许动工。一旦发现违章提前施工，保卫部将根据公司管理文件《相关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动火安全管理办法》《火灾事故管理办法》《消防管理办法》进行处罚并立即责令停止施工。

二、治安管理协议

（一）严格落实门禁制度

受让方入厂前，必须将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交能源动力厂综合管理室（保卫）备案。需为人员、车辆办理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通行证。所

有人员、车辆凭通行证出入，并自觉接受门卫验查，服从门卫管理。对拒不服从检查和管理，扰闹滋事的，将按转让方管理制度及治安保卫工作管理制度严肃处理。通行证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参照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人员、车辆办证办法。

（二）建立治安管理制度

受让方应有健全的治安保卫管理制度。制度内容符合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资产拆除施工治安现状。既要保证拆除区域内物料、设备安全，还要明确对自招人员的监督管理及考核措施，杜绝出现盗窃、寻衅滋事、打架斗殴等违法乱纪行为。涉及监控运行的设施不得损坏。

（三）建立治安管理队伍

受让方应设治安队伍，并由专人负责。负责人信息及通信方式报能源动力厂综合管理室（保卫）备案，并配合开展治安隐患排查，案情走访等工作。如遇财物失窃，打架斗殴等治安案件，要及时上报能源动力厂综合管理室（保卫）。施工区域应保持24小时有人值守。治安人员可由施工人员兼职，但应佩戴明显执勤标志。

（四）违规考核

受让方违反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治安管理规定或有其它治安违法行为的，转让方有权按照违约行为的性质在安全环保治安保证金中进行扣除。如情节严重，影响极坏，或受公安机关依法处理的，将加倍处罚，直至全部扣除。

三、其他约定

（一）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双方同意向转让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协议为主合同附件，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自主合同《资产交易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该协议由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监督落实。

（五）本协议签订的同时，受让方已收到本协议所涉及的转让方的制度或管理办法，并已阅知，承诺遵守。

（六）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转让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受让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